

西南证券

关于太原力业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西南证券作为太原力业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信息披露	公司被出具限制消费令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经核查，太原市晋源区人民法院于2023年2月20日向太原力业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力业股份”或“公司”）出具(2023)晋0110执287号限制消费令，对力业股份采取限制消费措施，限制力业股份及其法定代表人曹军不得实施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主办券商发现后，已督促公司尽快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目前，公司尚未进行信息披露。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前述事项可能对公司及其法定代表人曹军声誉产生不利影响。

三、 主办券商提示

公司存在前述风险事项，后续主办券商督促其尽快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将继续关注公司的有关情况，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

作指引》等规定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提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并审慎作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等公开查询记录

西南证券

2023年3月1日